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02年 4月 2日在兴宁市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各位代表：

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01年工作回顾

2001年是新世纪的第一年，也是全面实施“十五”计划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市政府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在中共兴宁市委的正确领导、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按照“十五”计划的总体要求，坚持以发展为主题、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以制度创新和科技创新为动力，克服各种困难，努力扩大内需，提高对外开放水平，整顿市场经济秩序，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实现稳

中求进，有效增长，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全面发展进步，完成了市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实现“十五”计划的良好开端。

一、国民经济保持良好发展势头

全市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37.68 亿元，比上年增长 8.01%。第一产业增加值 11.51 亿元，比增 3.38%；第二产业增加值 12.15 亿元，比增 9.76%；第三产业增加值 14.02 亿元，比增 10.57%。地方财政预算收入 1.463 亿元，比增 7.34%，本级财政收入加上上级拨补等全年财政总收入 4.63 亿元，财政总支出 4.61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略有节余。主要经济指标均高于梅州市平均增长水平。

农村经济稳步发展。加快农业产业化进程，农业结构调整力度加大，“调粮、

兴牧、优果、扩菜、促特”初见成效。全年农业总产值达17.44亿元，比增3.62%。吸引一大批能人和民间资金投入商品农业开发，农业龙头企业和订单农业快速发展。水稻面积调减2.8万亩，优质稻占水稻总面积68%。烤烟、蔬菜、茶叶、水果、禽畜、水产、蛋品产量和瘦肉型猪饲养量均比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茶叶、龙眼、恒兴养鸡、兴发养猪、五里花卉、龙田和宋声出口蔬菜等基地在粤东地区有较大的影响和辐射力。以兴宁茶都、商业城水果批发市场为中心，连结各镇销售大户，使我市农产品销售网络不断拓展。国土管理、耕地和森林保护、乡镇企业、水利建设、农机和农业技术推广、气象服务等各项工作均取得新成绩。坚持整治农村“三乱”，巩固发展“两大会战”成果，扶贫工作进一步落实。

工业经济增幅较大。把发展工业经济作为重中之重，努力推动工业化进程。坚持“一抓新、二扶大、三促民、四放活、五配套”，加大结构调整和科技创新力度，在全市广泛开展“爱我兴宁、爱我企业”活动，重视引进外资兴办工业，发挥广东明珠融资和技术优势，带动重点企业，拉动全市工业加快发展。全年工业总产值达35.55亿元，比增10.6%；年销售收入500万元以上的企业完成产值8.33亿元，比增18.8%。初步形成球阀、水泥、发配电、炸药、制药、纺织、工艺、铜材等八大行业的工业新格局。技术改造步伐加快，主导产品科技含量不断提高。球阀高新技术改造、豪豹摩托、水泥旋窑、塑钢、2×13.5万千瓦火电等，一批新项目进展顺利，霞岗钒钛磁铁矿进入可行性论证阶段。富兴、合水等工业园区建设有新

发展。经济增长亮点不断增加。

固定资产投资步伐加快。随着工业化、农业产业化、城市化进程加快，更新改造、基本建设、房地产开发投入增加较大。全年固定资产投资达6.57亿元，比增17.4%，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2.65亿元，比增48.6%。固定资产投资的加速增长，拉动我市经济增长2个百分点，成为我市经济发展的又一个新亮点。

第三产业繁荣活跃。市场开拓力度加大，以连锁经营、专卖、超市、专业市场、综合市场为重点的流通业快速发展，城乡市场繁荣活跃。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15.55亿元，比增7.2%。加强神光山等旅游景区开发、管理和推介，提高宾馆和酒家等级，旅游、服务业实现新发展。抓好房地产市场管理，发展组团式住宅，提高商品房档次，鼓励按揭购房，实现房地产销售较大增长。人才、劳动力、证券、土地、产权、社区服务、技术信息、咨询等市场发展较快，“米袋子”、“菜篮子”工程和生猪定点屠宰工作进展顺利。

非公有制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全市民营经济全年上交国地两税1.25亿元，占全市税收总额的61.6%。批规模大、质量好、效益高、辐射强的个体私营企业加快了发展步伐，成为全市经济的中坚力量。

财税金融稳健运行。积极培育税源，依法治税，加强征管、稽查、堵漏、清欠、促收，国地两税在连续多年基数较高、增幅较大的基础上再创佳绩，实现国税1.03亿元、地税9978.8万元，分别比增8.29%和13.5%。坚持贯彻“一要吃饭，二要建设”的原则，开源节流，科学

预算,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改革力度,实行镇级会计集中核算,派出财务总监,建立健全政府采购制度,加强收支两条线管理,提高了财政调控能力。加强金融监管,积极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金融运行平稳,支持地方建设力度加大。全市年末存款余额达41.9亿元,比年初增加5.57亿元;年末贷款余额27.49亿元,比年初增加3.84亿元。人民保险、人寿保险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城乡人民生活继续改善。全市农民人均年纯收入达3720元,比增2.34%;城市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5989元,比增1.35%。就业状况稳定,城乡居民住、行条件不断改善。

二、城市和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

城市建设日新月异。认真落实“两年打基础,三年上轨道,四年抓巩固,五年一变样”和创特色、求品位、促内涵、上水平的城市建设发展方针,坚持“北商贸、西工业、东文体、南行政住宅”的功能布局,“利用民资、吸引外资、发动捐资、用好国资”推进兴城新区建设和旧城改造。建成一批较大型的标志性建筑、住宅组团和小区,以及明星公园、明珠文化广场、凤英长廊、海燕大桥、胜标青少年活动中心和文化艺术中心、贤成丽苑、杨如彭山歌亭等一批市政工程、民心工程。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市管理,加大整治力度,城市亮丽景带不断出现,市民工作和居住环境不断改善,城市综合功能不断增强,城市美化、绿化、净化、亮化水平不断提高。去年9月,广东省在我市召开山区城镇住宅建设现场会。我市与顺德市被

省列为加快城市化进程的示范市。兴城的发展变化带动了小城镇开发建设,水口、坭陂、龙田、叶塘等圩镇建设发展加快,罗浮镇跨进广东省文明镇、爱国卫生先进镇行列,成为广东省中心镇、国家经济综合开发示范镇。

基础设施建设迈开新步。S22线黄槐至合水段、罗浮至江西寻邬、叶南至龙川、石马至梅县、新圩至梅县、坭陂至五华等跨县公路以及15个镇、56.6公里的乡村公路水泥硬底化建设顺利进行。我市被省列为全省主村道水泥硬底化试点县(市)。农村电网改造继续推进。通讯、信息网络建设、信息技术推广和应用和政府上网工程快速发展。城乡供水发展加快,市自来水管网从城区扩展到合水、叶塘、龙田、新陂、宁新、宁中、福兴、坭陂等镇。

三、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

积极实施“外向带动”战略,按照“政府搭台,企业唱戏”的思路,做好侨务、外事、经协、海外联谊工作,发挥各级、各部门和驻外办事处作用,把握珠三角等发达地区产业转移的新机遇,努力完善和优化投资环境,积极开展招商引资,组织我市名优产品参加商品展示会,广泛开展与国内外经济交流和协作,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全年实际利用外资达1200万美元,比增18.38%,外贸出口总额达912万美元。成功举办“世界兴宁同乡第三次恳亲大会、授予第七批荣誉市民称号、第一批突出贡献者称号暨经贸洽谈会”,回乡海内外乡贤达1500多人,捐款总额突破1800万元,签约、剪彩、奠基项目达5.9亿元。

四、各项改革继续深化

不断完善多元化投入机制，加快大中型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和中小企业改革转制步伐，国有工业、商业、粮食、供销企业改革进一步深化，产权制度改革进入新的阶段。基本医疗保险、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等均收到预期效果。继续完善建筑工程、建设用地招投标制度。农电“两改一同价”工作巩固发展。全市养老参保率、失业保险参保率均达到99%，全年征收社保金达5418万元，离退休人员养老金社会化发放达100%，积极稳妥做好国有企业出中心下岗职工经济补偿金发放工作，为社会稳定起到了重要作用。市、镇机构改革顺利进行，平稳过渡。农村税费改革各项政策落到实处，减轻了农民负担。

五、科技和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大力促进科技进步。坚持实施《兴宁市科技发展规划》，落实党政领导班子和党政领导科技目标责任制，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实施星火、火炬、攻关、试验示范等各类科技计划，促进企业加快建立完善技术开发机构，增强技术创新能力。加强科技成果申报、评审、鉴定、奖励和科普工作，5项科研成果获梅州市级科技奖。我市被省授予全省科普宣传工作先进单位。继广东明珠后，华威化工成为我市第二家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球阀、变压器、发配电等一批科技型工业新产品以及农业、医药、环保等领域的科技成果不断涌现，科技成果转化不断提高。

教育事业再创佳绩。加大改造薄弱学校力度，九年制义务教育巩固发展。调整农村学校布局，撤并学校62所。认真做好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免收义务教育书杂费工作，全市免收书杂费484万多元，帮助

12600名学生继续完成学业。鼓励社会办学，加强职业技术教育。重视抓好素质教育，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高。高考成绩再创新高。

六、计划生育和资源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新成绩

计划生育工作跃上新台阶。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决定》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强化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和领导责任制，完善村为主体、镇为依托的计生工作新机制。全年人口自然增长率4.52‰、出生率9.67‰、计划生育率92.4106，全面完成梅州市下达的人口计划，12个镇实现无计划外多孩生育。

资源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新成绩。加强以土地资源和合水水库、宁江河流域水资源为重点的环境保护，切实做好用地管理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加快东排沟治理，穿城段棚盖、绿化顺利进行。积极治理空气污染、噪音污染和水质污染，依法关闭污染较大的“五小”企业和实施城区“禁燃”、“禁鸣”取得成效。强化矿产资源的规划、保护和利用。生态环境不断改善。

七、“两大整治”取得明显成效
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取得成效。加大了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走私贩私、偷税骗税力度，加强了金融秩序、有形建筑市场、土地市场、文化市场的整顿，查处了一批走私贩私、偷税骗税等经济违法犯罪行为，捣毁了一批制假窝点，维护了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加强了以加油站、液化气

站、宾馆酒家、集市、交通运输等易燃易爆、人群集聚场所为重点的安全生产整治。开展小煤矿专项整治，依法取缔、炸封一批无证、违章矿井。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入开展以“打黑除恶”、打击“双抢、双盗”为重点的严打整治斗争，大力扫除“黄赌毒”，严厉打击“六合彩”，与“法轮功”邪教组织作坚决的斗争，积极预防并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确保社会政治稳定。

八、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得到加强，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

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果。在全市各级深入开展“三个代表”学习教育活动，认真学习宣传实践“三个代表”，学习江泽民同志“七一”重要讲话和中共十五届六中全会决定，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80周年活动。继续抓好理想信念教育、社会主义道德教育，开展“致富思源，富而思进”、“崇尚科学，反对邪教”、“告别陋习，倡导文明行为”等宣传教育。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步入了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轨道，涌现出一批文明窗口、文明村镇、文明社区和文明个人。

民主法制建设、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进一步加强。坚持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向政协通报情况，自觉接受监督。重视工会、共青团、妇联、工商联、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建立健全涉农收费公示制。村民自治、镇村政务公开和厂务公开继续推进。市自来水总公司被评为广东省厂务公开工作先进单位。加强普法教育和法律服务，开展对特

殊弱势群体的法律援助。坚持市长接访和“五长”接访日制度，认真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司法行政、经济审计、行政监察等工作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机制逐步完善，执法行为进一步规范，依法行政水平有所提高。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廉洁自律、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等工作取得成效。

各项事业不断进步。开展大规模的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兴城高标准建成一批大型群众性文娱设施，14个镇兴建了文化艺术中心，公共文化网络不断完善。城乡文艺、体育、广播电视、医疗卫生事业健康发展。开始实施2001~2010年广东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全民国防教育广泛开展，军政军民团结进一步加强，我市第三次被评为省双拥模范市。人民防空、民兵预备役和征兵、复退军人安置、救灾救济、老区建设、殡葬改革、残疾人事业以及地方志、文史、档案、保密、宗教等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各位代表，2001年，在世界经济不景气的形势下，我市继续保持了国民经济较快增长和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来之不易。这是在上级党政和中共兴宁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人大、政协监督支持和积极参与下，全市人民努力实践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认真贯彻中共十五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同心协力，开拓进取，坚持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两手抓的结果；是加强整治，加快发展，以整治促发展，坚持在发展中克服困难的结果；是驻兴部队、驻兴单位、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台港澳侨同胞、在外乡贤、各界友好人士关心支持、大力帮助的结果。值此，我代表市人民政

府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仍然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面对加入WTO新形势，我市各级机关和干部在转变职能、转变观念等方面存在差距；在经济结构上，农业基础设施和农业科技投入仍然不足，农业产业化、商品化还处于起步阶段；骨干企业和主导产品的牵动作用有待进一步提高，中小企业的改革转制压力仍然较大；外贸出口形势严峻；财政压力很大等。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要努力克服和解决。

2002年主要工作

今年是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一年，我国作为世贸组织的正式成员，在更广泛的领域和更深的程度上参与经济全球化，中共中央将召开十六大，中共广东省委将召开第九次党代会，都将有力地推进我们建设比较发达的山区市。因此，我们要紧紧把握这一大好机遇，与时俱进，加快发展步伐，认真做好今年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各项工作，保持“十五”计划的良好开局。

今年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中共十五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贯彻江泽民同志“七一”重要讲话和中共十五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三个代表”要求，努力克服前进道路上的各种困难，确保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大局稳定。以加入世贸为契机，坚持扩大内需方针，深化各项改革，提高对外开放水平，推动科技进步，加速结构调整，进一步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改善城乡人民生活。切实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民主法制建设，转变政

府职能，以民为本，强化服务，团结动员全市人民艰苦奋斗，以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成就迎接中共十六大的胜利召开。

今年全市经济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国内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8%，其中第一产业增长5%，第二产业增长8.7%，第三产业增长10%；农业总产值增长5%；工业总产值增长10%；财政收入增长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外贸出口力争有所增长；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持平或略有上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人均纯收入分别增长40%；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8.4‰以内。

一、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培育大中型工业和特色工业

坚持把工业发展放在经济工作的首位，继续广泛深入开展“爱我企业”活动，创造公平竞争的发展环境，以接受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转移为契机，鼓励支持多形式、多渠道、多种成份的工业经济发展，加速我市工业化进程。

努力提升工业科技素质。继续办好工业园区和高新技术园区，支持企业科技开发，办好明珠球阀、华威化工、鹏鑫变压器三家科技研究开发中心。力促鹏鑫变压器成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积极创造条件吸引高等院校、科研机构 and 科技人才与我市企业合作，引进开发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科技成果。

突出重点抓大扶强。今年重点抓好“2个10”：抓好10家大中型骨干企业的发展，力促明珠集团、宁江建材、华威化

“北商贸”的发展方针，加强以东岳宫市场、兴宁商业城、明珠商贸城为龙头的市场网络建设，带动发展超市和配送中心，推进连锁经营，扩展农村市场，形成城乡协调发展的流通体系。进一步发挥粤东北交通枢纽和商贸集散地的区位优势，大力发展本地产品的销售市场，积极发展代理、代销业务。重视市场软环境建设，加大市场建设管理力度，加快商品信息交流和运输业发展，不断完善市场功能，以推进现代流通业为突破口，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

大力拓展新兴市场。坚持“政府搭台、企业唱戏”，积极组织我市企业参与各级各类经贸洽谈会等活动，抓好传统市场的深度开发，改进营销方式，提高合作层次，探索开拓市场的新途径，拓展新兴市场，努力提高我市产品的市场份额。

加快发展旅游业。发挥我市客家文化发达、历史悠久、资源丰富、风景秀丽等优势，拓展生态旅游和客家民俗文化旅游。鼓励外资、民资发展旅游业。抓好神光山等旅游景点和明珠水上乐园、一河两岸等市区休闲娱乐场所建设，提高我市旅游品位，带动相关产业繁荣发展。抓好旅游市场管理，改善旅游环境，提高服务水平，开辟“兴宁一日游”，并争取把我市景点和梅州各县（区）景点连成旅游线路，促进旅游业加快发展。

四、继续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和重点工程建设

加快以公路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启动和实施“十五”计划确定的一批重点建设项目，掀起新一轮建设热潮。今年全市要抓好的重点项目有39项，总投

资8.98亿元。抓住我市列为全省主村道水泥硬底化试点县（市）的机遇，努力完成省县道按二、三级标准改造的任务，抓好乡村公路水泥硬底化建设。继续抓好城乡电网、宁江河城区防洪堤改造和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积极创造条件支持通信、信息网络工程建设。加快农村自来水建设步伐。

加快城市化进程。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小城镇开发的战略，抓住我市列为全省加快城市化进程示范市的大好机遇，坚持统一规划，综合开发，加快建设梅州市域次中心城市。坚持旧城区改造与新城区建设并举，扩展和完善城区骨干路网，增强城市功能，改善环境，进一步提高兴城规划建设管理水平。以改造宁江东堤为重点，把一河两岸建成具有较强综合功能的又一道亮丽景观。继续做好行政中心、体育中心规划建设工作，加快城市新区大型商住项目建设。大力发展城市物业管理。充分发挥城市管理部门的职能作用，加强城市综合治理，加大力度整顿市容市貌。做好城市垃圾处理厂选址规划工作。巩固完善城区“禁燃”、“禁鸣”。大力开展“兴城是我家，环境靠大家”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市民增强城市公共意识、环境意识，提高城市美化、绿化、净化、亮化水平。

五、适应加入世贸组织新形势，努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

切实转变政府职能。积极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强化政府的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事务职能。切实转变工作方式，运用法律、经济手段管理经济。完善政务公开，

增加政府制定和发布政策的透明度。按照世贸组织规则和我国的承诺,加快地方性法规规章的清理、修订和政策调整。加强对世贸组织规则的宣传和研究,使各级干部和广大企业管理者、经营者尽快提高运用世贸组织规则的能力和水平。

努力扩大外贸出口。加强对我国“入世”后经济形势的分析研究,充分利用我国加入世贸组织后享有的权利,大力开拓国际市场。继续实施出口市场多元化战略,优化我市出口产品结构和增强自营出口能力,在注重发展高新技术产品的同时,努力发展工艺、纺织等劳动密集型出口产品。增强质量意识和国际标准化意识,不断提高出口产品的科技含量和竞争力,全力支持有竞争力的商品争创品牌,发展有地方特色的产品。力争扭转外贸出口被动局面。

继续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努力改善投资环境,办好现有的三资企业,帮助企业扩大生产规模,实现更大发展,以他们的发展作为更广泛吸引外资的一个重要窗口。抓住全球经济结构大调整和国际资本寻求投资新出路以及珠江三角洲等沿海发达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转移的有利时机,充分发挥我市侨乡和毗邻珠三角地区的优势,发挥侨务、侨联、台联、海外联谊、各驻外机构和各级、各部门的职能作用,组织企业积极参与粤港澳台经济合作,更有效地吸收外商直接投资。积极引导外资投向,把引进外资和推动经济结构调整、扩大出口结合起来,吸引外资投向基础设施建设、现代服务业、企业技术改造和“三高”农业。

大力扶持民营经济加快发展。民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切实保护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在市场准入、工商登记、土地使用等各方面给予平等待遇,为企业发展壮大创造更为宽松的环境。鼓励更多的民营生产性企业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和取得外经贸进出口经营资格,引导、推动企业从家庭式管理向股份合作制、有限责任制等现代管理模式转变,促进民营经济上规模上水平。继续做好授予荣誉市民和突出贡献者称号的工作,使民营企业主在政治上有荣誉、社会上有地位、经济上有实惠。

六、促产培财,强化征管,提高财政调控能力

促产培财壮大财源。围绕市委加快结构调整的决策,正确处理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的关系,从政策、资金和服务上扶持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第三产业和民营企业扩大规模,发展生产,培育壮大支柱财源和后继财源。

强化税收征管。认真贯彻落实“加强征管、堵塞漏洞、惩治腐败、清缴欠税”的方针,加强对重点税种、重点行业和改制后企业的税收征管,清理压缩欠税,减少税款流失,挖掘增收潜力。加强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和农业税的征管,确保足额入库。

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快建立公共财政基本框架,减少财政对一般竞争性领域的投入,加大财政对农业、教育、科技、环保等方面的支出。坚持“保吃饭、保运转、保稳定、保重点”的原则,抓好科学预算,勤俭节约,合理调整支出项目,从严控制支出,确保及时足额兑现调资政策,确保重点项目开支。坚持依法理财,强化审计监督,严肃财经法纪。继续完善

政府采购制度，规范操作程序。

深化“收支两条线”管理。围绕收支脱钩和收缴分离，加强对行政性收费和罚没收入的管理。按照中央决定，将公安、法院、工商、环保、计生等执收执罚预算外资金全部上缴国库，纳入预算管理。

七、继续深化各项改革，加大“两大整治”力度

突破国企改革难点。继续推进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坚持有进有退，有所为有所不为，抓大放小，扶优汰劣，提高国有经济的整体素质和竞争力。积极创造条件组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推进企业股份制改造，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转换经营机制，建立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鼓励外资、民资参与国有企业改革、改组、改造，放开搞活国有中小企业，做好困难企业破产试点工作。在企业重组改组中，按照政策安置好职工，并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和逃废银行债务。

完善配套各项改革。继续巩固和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完善和加强社会保险费征收，切实保证离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将符合条件的城乡贫困人口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继续做好国有企业出中心下岗职工解除劳动关系工作，确保大多数下岗职工得到基本生活保障。把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摆到突出位置，实施就业优先的措施，多途径拓宽就业渠道。加大建设用地、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力度。推进粮食购销市场化。继续深化城镇职工住宅货币化改革和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医疗卫生体制、药品生产流通体制改革、开展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精简审批事项，简化审批程

序，做到依法、公开、规范。

加强市场经济秩序整治。严厉打击以危害人民生命健康的假冒伪劣食品、药品为重点的各种制假售假、骗税、偷税、骗汇、走私、传销等违法犯罪活动；加强文化市场、金融秩序、价格和收费等专项整治；切实防止地方保护阻碍商品流通，妨碍公平竞争。通过系统整治，在改革发展中加强信用建设，在全社会形成诚信为本、操守为重良好风尚。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监管，重点加强对煤矿、采石矿场、加油站、液化气站、交通运输、公共集聚场所和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储存等方面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和消防安全专项治理，积极排查隐患，有效防范事故发生。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方针，健全和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目标管理责任制、领导责任制和一票否决等各项制度，建立和完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长效机制。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活动、“法轮功”邪教组织、“黄赌毒”、“六合彩”，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确保社会稳定。

八、推动科技教育事业的发展

推进以工农业为重点的科技进步。坚持实施《兴宁市科技发展计划》，进一步完善各级党政部门和领导科技目标责任制，加大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宣传力度，努力营造科技发展的良好氛围。推动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以工农业领域实用科技攻关、推广为重点，积极实施各级各类星火、火炬计划。支持电信、电视、计算机网络发展和协作，加快互联网络的推广和应用，加快政府信息化建设，提高信息技术普及水平。鼓励申请专利，加强知识产

权保护。做好科技成果申报、评审、鉴定、奖励和科普工作。加快建立多渠道、多层次科技投入机制，逐步增加财政对科技的投入，引导社会、集体和个人资金投向科技领域，管好和用好科技建设资金。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强素质教育和基础教育，推进信息技术教育和小学英语教育，巩固提高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努力完成改造薄弱学校任务，继续调整优化学校布局，改善农村办学条件，继续做好免收农村人均年纯收入 1500 元以下困难家庭子女义务教育阶段书杂费工作，切实降低初中辍学率。重视发展高中阶段教育，促进中等职业教育，完善继续教育制度，逐步规范学前教育，鼓励社会力量办学。改进和加强学校德育工作，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推进学校人事制度改革，健全中小学校长负责制和教师聘任制，全面实施教师资格制度，提高教师政治和业务素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使用和管理机制，坚持“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原则，培养选拔适应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形势要求的各类优秀人才。

九、坚持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促进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提高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水平。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条例》，推进计划生育依法行政。坚持各级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进一步落实各级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建立完善计生工作新机制和利益导向机制，完善重心下移到村工作，加强流动人口的综合管理，严格控制

人口增长，稳定低生育水平。开展技术服务为重点的优质服务，促进优生优育，努力提高人口素质。

加强自然资源 and 环境保护。落实各级环保目标责任制，坚持环保第一审批权制度，实施“蓝天”、“碧水”工程，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以水污染防治为重点，加强污染源达标管理，巩固“一控双达标”成果。继续实施六合水库、宁江河流域保洁防污染工程，继续治理重点污染源，切实防止新污染源产生。积极开展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市活动，抓好城圩镇环境综合整治，保护和建设公共绿地，提高城圩镇文明水平。大力提倡节约用水。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矿产、水、森林等自然资源，严格耕地、林地管理，实现耕地占补平衡。继续做好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大力开展种草种树，加强防火、防风、防灾工作，加快以国家级、省级公益生态林为重点的生态示范区建设，逐步建立完善环保保障体系。

十、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发展社会各项事业

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坚持不懈地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七一”讲话精神教育广大干部群众，把依法治市和以德治市结合起来。全面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倡导“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规范，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建设。继续开展创建文明村镇、文明社区、文明单位、文明户活动。发展广播电视事业，大力传播健康、进步的思想文化。坚持不懈地营造良好的

社会道德风尚。

努力发展社会各项事业。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发展思想性和艺术性相统一、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艺术，推动群众性文艺体育活动蓬勃开展。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发展城乡医疗卫生事业，做好无偿献血工作，加强药品市场和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提高城乡人民医疗保健水平。认真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发展老龄事业，做好老龄人口工作。关心残疾人的工作和生活。重视解决弱势群体中子女入学难、住房难、就医难和打官司难等问题。抓好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和民兵预备役工作，加强防空设施建设和管理，深入开展“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活动，提高民政工作水平。继续做好地方志、文史、保密、档案等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宗教政策，依法管理宗教事务，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确立为政以诚、以民为本观念，进一步完善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机制。坚持政府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向人民政协通报情况的制度，自觉接受监督。切实办好人大议案、人民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充分听取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参政议政意见。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组织的

桥梁纽带作用。大力开展“四五”普法教育。坚持市长接访和“五长”接访日制度，做好群众来信、来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妥善处理好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推进村民自治，扩大政务公开。加强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加大行政监察力度，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部门和重点资金的审计监督，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按照中共十五届六中全会提出的“八个坚持、八个反对”的要求，加强作风建设，深怀爱民之心，恪守为民之责，善谋富民之策，多办利民之事。反对主观主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制止奢侈浪费。精简会议文件，深入基层，调查研究，狠抓各项工作落实。抓好政府机构改革和公务员队伍建设，提高公务员队伍素质，建设廉洁、勤政、务实、高效政府。

各位代表，在我国加入WTO新形势面前，做好今年各项工作意义重大。我们一定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按照“三个代表”的要求，在中共兴宁市委的领导下，振奋精神，求真务实，与时俱进，努力开创我市改革发展稳定 and 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以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优异成绩迎接中共十六大的胜利召开！